

证券代码：839719

证券简称：宁新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5-029

江西宁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与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基本情况

为满足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的经营和发展需求，江西宁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与全资子公司江西宁和达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宁和达”）、江西宁易邦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宁易邦”）、江西宁昱鸿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宁昱鸿”）互相担保，全资子公司宁和达、宁易邦及宁昱鸿之间拟互相担保，担保余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50,000 万元，担保方式包括保证、抵押、质押等，并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能力、资金需求情况并结合市场情况和融资业务安排，择优确定融资方式，在上述担保额度内，办理每笔担保事宜不再单独召开董事会和股东会。该担保额度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，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三）决策与审议程序

2025 年 4 月 28 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与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的议案》，出席董事 8 名，以 8 票同意审议通过本议案。对外担保事项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

次会议审议通过，该议案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，经股东会审议后生效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

1.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名称：江西宁和达新材料有限公司

是否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：否

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：是

住所：江西省宜春市奉新县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天工南大道 966 号

注册地址：江西省宜春市奉新县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天工南大道 966 号

注册资本：5,000,000 元

实缴资本：5,000,000 元

企业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鞠国军

主营业务：石墨制品

成立日期：2017 年 7 月 20 日

2. 被担保人信用状况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：232,475,037.78 元

2024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：146,160,817.02 元

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：77,145,010.98 元

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：66.82%

2024 年 12 月 31 日营业收入：123,367,103.72 元

2024 年 12 月 31 日利润总额：9,848,285.98 元

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利润：9,179,883.30 元

审计情况：2025 年 4 月 27 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

（二）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

1.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名称：江西宁昱鸿新材料有限公司

是否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：否

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：是

住所：江西省宜春市奉新县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天工南大道 566 号

注册地址：江西省宜春市奉新县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天工南大道 566 号

注册资本：60,000,000 元

实缴资本：60,000,000 元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李海航

主营业务：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，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

成立日期：2021 年 11 月 16 日

2. 被担保人信用状况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：305,757,065.87 元

2024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：116,590,216.38 元

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：105,455,742.19 元

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：65.51%

2024 年 12 月 31 日营业收入：51,799,518.52 元

2024 年 12 月 31 日利润总额：-38,858,898.78 元

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利润：-32,517,366.87 元

审计情况：2025 年 4 月 27 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

（三）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

1.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名称：江西宁易邦新材料有限公司

是否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：否

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：是

住所：江西省宜春市奉新县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天工南大道 966 号

注册地址：江西省宜春市奉新县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天工南大道 966 号

注册资本：5,000,000 元

实缴资本：5,000,000 元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李海航

主营业务：中粗结构高纯石墨的生产、销售

成立日期：2018 年 6 月 1 日

2. 被担保人信用状况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：12,135,252.56 元

2024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：7,618,879.99 元

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：4,516,372.57 元

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：62.78%

2024 年 12 月 31 日营业收入：0 元

2024 年 12 月 31 日利润总额：-104,684.18 元

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利润：-104,684.18 元

审计情况：2025 年 4 月 27 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以担保事项发生时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（一）担保原因

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2025 年度公司与子公司或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，有利于公司之间资金流动性，保证企业正常发展。

（二）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

本次担保系公司和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之需要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，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地发展，同时公司对子公司的偿债能力有充分的了解，财务风险处于可控制的范围内。

（三）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。

五、保荐机构意见

公司本次对外担保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符合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（试行）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本次担保经宁新新材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宁和达、宁易邦和宁昱鸿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，担保风险总体可控，本次对外担保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项目	数量/万元	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
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余额	18,758.50	28.82%
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	-	-
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		-
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		-
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		-

七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江西宁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江西宁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

次会议决议》

（三）《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西宁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度预计对外担保的核查意见》

江西宁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